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本年度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现报告如下：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公司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故仅能对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机关各部委及 13 家子分公司和单位（4 家控股子公司、6 家全资子公司和 3 家直属单位），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内部环境（公司治理、内部机构设置、人力资源、企业文化和社会责任）、控制活动、信息沟通和内部监督；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安全环保、市场竞争等。具体评价情况如下：

1.内部环境

（1）公司治理

公司健全完善以公司章程为核心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坚持和完善“双向进入、交叉任职”领导体制，发挥党对国有企业重大决策的

领导作用。完善《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治理主体决策（董事会授权）事项清单》等制度，各治理主体按照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董事会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强监督、控风险、促内控，经理层谋经营、抓落实、强管理的定位履职尽责，建立健全“权责法定、权责透明、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提升经营决策能力，激发内生动力和活力。

（2）内部机构设置

公司按照科学、精简、高效、透明、制衡的原则，综合考虑企业性质、发展战略、文化理念和管理要求等因素，设置综合部（董事会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党委组织部、党委宣传部、人力资源部、工会、法律事务部、团委、风险管理部）、财务部、制造部（质计中心）、科技创新部（技术中心）、安全环保部（武装保卫部）、装备部和纪委（党政督查办公室、党委巡察办公室）7个职能机构，明确各机构、岗位的职责权限和工作要求等，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协调的工作机制。公司拥有3个直属单位（攀枝花钒制品、能源动力中心、电力中心），4个控股子公司（东方钛业、国钛科技、钒融科技和阳润科技），6个全资子公司（重庆钛业、钒钛贸易、钒钛科技、北海铁合金、西昌钒制品和钛业公司）。

（3）人力资源

公司制定并严格执行《劳动用工管理办法》《人才工作管理办法》《薪酬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明确了人力资源引进、开发、使用、培养、考核、激励、退出等各环节的管理要求，合理配置人力资源。围绕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增强核心功能，在效率管理和质量提升上持续发力，在重点难点任务上务求突破，实现“契约化、合同化、价

值化”激励约束机制常态化长效化，有序推进三项制度改革，提升人力资源配置效率。

公司强化人才队伍建设，激发人力资源效能。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全面推行管理人员竞争上岗与末等调整机制，管理人员竞争上岗比例达86.7%。系统构建后备人才库，实施“一岗双备”机制。开展技术比武，促进公司首次实现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创建突破，填补钒钛产业无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空白。

（4）企业文化

公司注重企业文化建设，积极培育具有自身特色的企业文化，引导和规范员工行为，打造以钒钛主业为核心的企业品牌。策划并召开班组安全文化建设座谈会，10名班组长代表、安全员代表、企业文化建设代表参会。开展中央企业品牌建设对标指标体系等相关工作，做好品牌传播的架构设计。完成公司科技产品推介的拍摄宣传；四川省科协拍摄钒铝合金宣传片《熔炉里的匠心》在成都电视台《天府工匠》栏目播出。积极参加第三十七届中国国际塑料橡胶工业展览会、欧洲涂料展览会、第二十届西博会、第108届国际钒技术委员会会员大会和国际钒技术委员会储能分会会议，持续提升公司影响力。通过举办体育比赛、联欢会等主题文体活动，进一步凝聚职工力量、鼓舞职工士气。

（5）社会责任

公司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将社会责任融入企业战略和日常经营。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推动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百日攻坚”行动、雷霆行动、标准化班组创建、消防安全集中整治、安全生产月活动等，强化安全环保风险管控，安全环保管理体系有效运行，实现公司生产

安全事故为零的目标。坚持将绿色低碳发展融入企业战略核心，全面推进绿色生产，落实“双碳”目标，推动碳排放管理，持续推进公司产品生命周期评价（LCA）工作，完成氧化钒、钒铁、钒氮、钒铝、氯化法钛白粉、硫酸法钛白粉、钛渣产品2024年全生命周期评价数据收集及建模工作，目前钒铁、硫酸法钛白粉产品已生成碳足迹报告；完成重庆钛业、格里坪发电厂全国碳市场（发电行业）2024年配额履约清缴，同时完成重庆钛业地方碳市场（化工行业）13万吨盈余配额交易，创效403万元；优化用能结构，稳定推进氢气掺烧清洁能源降碳，替代天然气146.79万m³，实现降低碳排放3174tCO₂。聚焦资金保障、项目落地以及消费帮扶等，投入帮扶资金1,036万元，助力帮扶工作走深走实，实现社会效益与帮扶实效双赢。

2.控制活动

公司不断完善规章制度体系，构建以业务流程为驱动、规章制度为准绳的企业管理体系，建立起从公司到二级单位的制度管理员网络，确保制度发布各环节均有人负责，杜绝管理漏洞。2025年，制（修）订制度46项，废止制度11项。充分运用OA信息化系统文件柜模块化管理平台，做好制度库维护更新，确保制度管理各环节责任到位。以遵章守制促合规、控风险、强执行为核心，开展应收账款预付款制度执行情况检查及雷霆行动安全制度检查，整改完成发现的问题，整改率100%，夯实了制度管理基础。

3.信息与沟通

公司建立了信息与沟通制度，明确了内部控制相关信息的收集、处理和传递程序，科学规范了不同级次报告体系，确保内部控制相关信息在企业内部各管理级次、责任单位、业务环节之间，以及外部投

资者、债权人、客户、供应商、中介机构和监管部门等有关方面之间的沟通和反馈。公司建立安全生产早调会、专项工作例会、定期经营分析会以及各种专题会议机制，确保公司及下属各子分公司业务部门和职能部门信息上传下达清晰有效。强化信息披露提质，2025年通过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累计发布公告信息共计149项，在深交所2024-2025年度信息披露评价为B级，并在“2025金蜜蜂企业社会责任·中国榜”活动中获评“ESG·竞争力·双碳先锋”荣誉。公司制定并严格执行《保密管理办法》《企业秘密保护管理办法》等保密管理制度，明确保密内容、保密措施、密级程度和传递范围，防止泄密，确保信息传递的及时、安全和有效。

4.内部监督

加强董事会指导监督、强化专项监督、定期督导、审计监督与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纪检、巡视等其他监督贯通协同，形成多维度全方位监督合力，在深化监督整改成果运用上相向而行、同向发力，切实将整改成果转化为企业治理效能。坚持“当下改”和“长久立”相结合，在狠抓监督检查和审计问题整改的同时，对检查出的问题按照时间节点有序推进专项整治，促进公司提升依法合规经营能力和水平。

5.风险评估

公司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范化解重大风险重要论述，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和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决策部署，抓好重大风险评估辨识工作，提升企业抗风险能力和水平。2025年，按照“统一领导、分类分级”的管理模式及“2+N”工作机制，强化董事会对全面风险管理的领导和监督作用，充分发挥风险管

理“三道防线”作用，研判辨识出1项重大风险（安全环保风险），1项重要风险（市场竞争风险），坚持“责任覆盖、动态跟踪、超前预警、有效防控、整改提升、考核追责”风险管理运行模式，坚守住了不发生系统性、颠覆性风险的底线。同时，严格执行重大事项“6+X”联合监督审查机制，确保重大事项可研、立项、决策、实施、评价全过程风险可控。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及《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实施意见》的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办法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

序号	指标	一般缺陷	重要缺陷	重大缺陷
1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3%	3%~5%	≥5%
2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0.5%	0.5%~1%	≥1%
3	经营收入潜在错报	<0.5%	0.5%~1%	≥1%
4	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	<3%	3%~5%	≥5%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	------

重大缺陷	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2. 已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经过合理时间后，仍未加以整改 3. 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重大错报，进而更正已经公布的财务报表； 4. 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重要缺陷	出现会计政策、会计核算、财务报告方面的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的内部控制缺陷
一般缺陷	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财务报告内控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维度	评估说明/ 参照标准	一般缺陷	重要缺陷	重大缺陷
公司 日常 运营	评估说明	对公司整体运营有中等及以下影响，一定时期内需付出一定代价恢复	对公司整体运营有较大影响，较长时间内需付出较大代价恢复	对公司整体运营有重大影响，长期难以恢复
	参照标准	仅影响公司某一主要业务/主要职能领域或者一般业务/领域	影响公司部分主要业务/主要职能领域	影响公司大部分主要业务/主要职能领域
		对公司整体运营有中等及以下影响，一定时期内需付出一定代价恢复	对公司整体运营有较大影响，较长时间内需付出较大代价恢复	对公司整体运营有重大影响，长期难以恢复
公司 声誉	评估说明	给公司造成中等及以下影响，一定时间内需付出一定代价恢复	给公司造成较大影响，较长时间内需付出一定代价恢复	给公司造成极为重大影响，较长时间内需付出较大代价恢复
	参照标准	对企业声誉造成中等及以下损害，应执行一定程度的补救措施	对企业声誉造成较大损害，应执行重大的补救措施	对企业声誉造成无法弥补的损害
		受到省级及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声誉造成负面影响或未造成主要生产线停产	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声誉造成负面影响或未造成主要生产线停产	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且对公司声誉造成负面影响或造成主要生产线停产
安全	评估说明	影响少数及以下职工/公众健康/安全	影响部分职工/公众健康/安全	影响一定数量职工/公众健康/安全
	参考标准	重大事故以下	重大事故	特大事故
环保	评估说明	中等程度的环境影响	较大的环境影响	严重的环境影响
	参考标准	重大事故以下	重大事故	特大事故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存在内部控制重大、重要缺陷，确认一般缺陷 7 个。对 2025 年度内控自我评价发现的 7 个一般缺陷，均制定了整改措施，

编制了整改责任清单，在 2025 年已整改完成。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7 日